

# 河海大学部门文件

河海水电 [2020]23 号

## 关于聘请 2020-2022 年本科教学督导的通知

院内各系、所：

为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提高我院本科生培养质量，强化对本科教学的督导和指导，根据《河海大学本科教学督导办法》（河海校科教[2008]44号），并经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特聘请顾圣平等3位同志担任水利水电学院本科教学督导，聘期自2020年9月至2022年9月。

督导名单：

顾圣平 蔡付林 刘晓青

教学督导主要职责：

- 通过教学巡视、随堂听课、专项检查等形式，加强师德师风、课堂思政、意识形态等方面的检查；

2. 深入课堂听课，填写听课记录，客观评价教师课堂教学水平 and 能力，指导教师改进教学方法，提高教学质量；

3. 定期检查和评估教学过程规范性，如课堂教学、实验教学、实习教学、课程监考、试卷命题与评阅、试卷归档等教学环节，及时向学院反馈信息；

4. 参与并指导本科教学工作评估，为深化教学改革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等提供咨询，为学院教学管理改革提供参考意见；

5. 指导青年教师讲课竞赛，帮助青年教师提升教学能力；

6. 收集教风、学风和教学管理方面的意见，对影响教学质量的教学环境和教学条件等问题，及时向学院或学校主管部门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；

7. 院教学委员会授权履行的其他职责。

水利水电学院

2020 年 11 月 24 日

